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专业学位)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 浙江师范大学
	代码: 10345
专业学位类别	名称: 教育
	代码: 045100
授权级别	☐ 博士
	☒ 硕士

2022年3月10日

说 明

一、专业学位类别名称及其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 2011 年颁布、2018 年更新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填写。

二、本报告为专业学位类别建设年度报告，跨学院的专业学位类别由牵头学院负责撰写，相关学院应主动向牵头学院提供数据和支撑材料等。

三、除另有说明外，本报告涉及的数据为本学位授权点上一年度的数据。

四、本报告涉及的师资队伍应确属本学位授权点的专任教师，不得整合其他学位授权点的专任教师。

五、本报告不能涉及任何涉密内容。涉密信息请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至可以公开后方可填写。本报告将在学院官网上公布。

六、本报告将作为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的重要参考材料之一。

目 录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
（一）历史沿革.....	1
（二）培养特色.....	1
（三）师资队伍.....	2
（四）科学研究情况.....	4
（五）教学科研支撑.....	5
（六）奖助体系.....	7
二、人才培养情况.....	7
（一）研究生思政教育.....	7
（二）招生选拔.....	11
（三）课程教学.....	11
（四）导师指导.....	12
（五）实践教学.....	17
（六）学术交流.....	20
（七）论文质量.....	21
（八）质量保证.....	22
（九）学风建设.....	22
（十）管理服务.....	23
（十一）就业发展.....	24
三、社会服务情况.....	24
（一）科技进步.....	24
（二）文化建设.....	25
四、学位点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25
五、改进措施.....	26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浙江师范大学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类别依托学校教育学学科，1998 年获批教育专业学位授权点，1999 年开始招生。浙师大教育学学科建设与师范教育办学历史悠久，前身可追溯至 1956 年杭州师范专科学校设立的教育学教研室。1989 年成立教育系。1999 年升格为教育科学与技术学院。2003 年更名为田家炳教育学院。2007 年正式组建教师教育学院。2021 年，学校进一步出台《浙江师范大学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人才培养与管理规程》，形成以教育专业学位中心为统筹，以教师教育学院为主体、多学院协同的育人与管理模式。

（二）培养特色

建立以教育专业学位中心为统筹，多学院协同的培养模式。目前共设置 18 个学科教学方向，分别为思政、语文、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小学教育、科学与技术教育、现代教育技术、学前教育、特殊教育、体育、地理、音乐、美术、外语、职业技术教育，共涉及 9 个学院，分别是教师教育、经管、幼师、体育、地环、音乐、美术、外语、工学院等。目前在校学生 1306 人。

建设智能化学习与管理平台。学位点发挥教师教育特色优势，依托智慧教育研究院及省智能教育技术与应用重点实验室，搭建了浙师智慧教育平台，打造了标准化、协同化、智能化的教育硕士实践模式。

研究反哺人才培养。学位点依托设立在教师教育学院的浙江省基

基础教育研究中心，持续引领浙江省普通高中课程改革与实施，同时将研究转化为教育硕士培养资源，持续推进教育硕士的课程与教学改革。

以高端研训为载体，密切理论与实践。依托长期承担的国（省）培计划、教育部名师名校长领航班、浙派名师名校长双名工程以及河南省中原名师培养等高端项目，使理论导师与实践导师、教育理论与实践建立起紧密联结，支撑教育硕士理论与实践的融通发展。

（三）师资队伍

1.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1）师德师风建设机制与做法

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贯穿教师职业生涯全周期，以“五引”机制引领教师坚守立德树人初心，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

第一，党建引领把方向。秉持“一流党建引领一流发展”，建立党建与一流人才培养、一流学科建设、一流专业建设、一流师资引育同时谋划、同向发力、同步向前的“三同”机制，建强学科支部，健全“双培养”机制，发挥教师党员立德树人表率作用。落实学科负责人和支部书记师德师风建设主体责任。

第二，思政引航铸师魂。严格落实教职工政治学习 40 学时制度，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开展教授讲党课活动，突出典型引路，充分发挥中宣部“时代楷模”陈立群校友等的示范引领作用，开展新教师入职、职称晋升学术报告、导师培训、师德师风宣讲等。

第三，研究引路强自觉。成立田家炳德育研究中心，打造全国德

育理论研究的学术重镇和德育实践指导的工作平台。在研教育部委托课题 1 项，协同北师大、华东师大、华中师大等组建教师德育能力建设团队。主办首届新时代德育模式创新论坛、全国高校德育工作课堂创新研讨会、新时代教师德育能力课程建设研讨会等，举办“百堂课程思政”展示、德育大讲堂，深耕学科德育、课程思政、具身德育研究，内化为师德自觉，外化为育德行动。

第四，管理引导明规则。成立师德师风建设领导小组，出台相关实施意见和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实施细则，构建宣教、考评、监督“三位一体”制度体系。坚持将师德师风贯穿教师岗位聘用、职务晋升、评优评先、学术报奖、专家推荐等全过程，出台师德师风负面清单，严格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

第五，文化引望重浸润。推进“家”文化浸润，持续激发师德师风内生动力，建成浙江省优秀教工小家、模范职工小家；选树“最美教师”“我最喜爱的导师”，举办第二届“立德树人，以德育德”研究生征文大赛，讲好教师育人故事；依托省教职工文化品牌“五航师德行动”，将师德文化贯穿职业生涯，涵养仁爱情怀。

（2）师德师风建设主要成效

本学科导师团队坚持言传、身教、立行，被学生誉为“夜间的灯塔”“心灵的铸造师”“行走的教科书”，爱生乐教、尊师崇学氛围浓厚；注重以德育德，30 余名教师获评全国“四个一批”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全国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提名奖、省师德先进个人等；培养了长江学者、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十强人物及 2000 余名高素质专业化

创新型的卓越教师。

2.专任教师基本情况

本学位点所设置的 18 个领域方向均具备雄厚的师资力量，形成了良好的学科发展态势。现有专任骨干教师 269 人，其中教育硕士导师占比达 98.5%，正高级职称 102 人，博士生导师占比 37.9%，具有海外经历 65 人。

3.省部级及以上教学、科研团队

本学位点现有省部级及以上教学、科研团队 4 个，其中现代教育技术教学团队为国家级教学团队，另外 3 个为省级教学团队，分别是学前教育教学团队、教师教育实践教学团队和省哲社之江青年社科学者团队，有力支持学位点教学与科研的持续健康发展，形成独特的学科优势。

（四）科学研究情况

1.科研成果与转化

（1）发表学术论文情况

2021 年度本学位点的专任教师在二级及以上期刊发表学术论文共计 142 篇，其中在 Interactive Learning Environments, Frontiers in Psychology, Knowledge-Based Systems, 《课程·教材·教法》《教育发展研究》等 SSCI 顶级或重要教育期刊发表多篇，学科数学、学科语文等方向近 20 篇文章被人大复印资料全文转载。

（2）出版学术著作情况

2021 年度在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华东师范

大学出版社等出版学术著作 12 部，其中部分著作在学术界和基础教育教学领域反响热烈，例如甘剑梅的《学前儿童品格教育理论与实务》印数高达 10000 册，唐恒钧、张维忠的《数学问题链教学的理论与实践》印数达 5000 册。

（3）代表性成果转化或应用

2021 年本学位点共计 17 项代表性成果获得发明专利，其中部分专利权已转让给省内企业并投入使用，专利转让费达十余万元。另外，王长峰教授等人撰写的《关于编制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的建议（ZB2021-29 号）》获得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汤涛部长的肯定性批示。

2.科研项目情况

2021 年度本学位点在科研项目方面仍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在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全国教科规划、教育部人文社科、省哲社规划项目等共计 41 项。

3.科研获奖情况

2021 年度本学位点获省级以上科研奖励共 17 项，秦金亮教授的《基于证据的学前教育需求与质量研究》等多项成果获第六届全国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

（五）教学科研支撑

1.联合培养基地建设情况

教育实习或教学实践观摩是帮助教育硕士提升教学能力的重要途径，也是本学位点教育硕士培养的重要环节。2021 年本学位点继

续加大与省内中小学、企业的合作，在杭州、金华、宁波、永康等地新增多个研究生联合培养实践基地，目前累计达 45 个，为教育硕士提供更为广阔的专业实践平台，助力教育硕士教学能力的提升，更好地服务省内基础教育和中等教育的发展。

2.图书资料情况

订购《教育研究》《课程·教材·教法》《教师教育研究》教育学类中文纸质图书 10919 种，42958 册；外文纸质图书 962 种，5198 册。教育学类专业纸质期刊 170 余种，3524 册。教育学类数据库有：EBSCO Education Research Complete 教育学全文数据库，EBSCOHOST PsycARTICLES (心理学电子期刊)，EBSCOHOST PsycINFO (心理学学术文献)，Proquest Educational Journals。还有一些综合性数据库都含有教育学全文电子期刊和图书，如：中国知网、万方数据库、超星数字图书馆、ScienceDirect 数据库、牛津期刊数据库、SAGE 期刊数据库、BKS(博图)外文数字图书、SpringerLink 电子期刊和电子图书数据库、PQDT 学位论文数据库；文摘索引数据库：全国报刊索引数据库、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Web of Science 数据库（SCI、SSCI）、Ei Compendex 数据库。

3.仪器设备情况

学位点建设以浙江省省内唯一教育领域的智能教育技术与应用重点实验室为依托，建有学习过程数据采集、教育教学支持系统、教育大数据（含认知、生理、心理）储存与分析等设备 1400 余件/套。

（六）奖助体系

本学位点按照《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奖助体系实施办法》《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暂行办法》《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管理办法》对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实施奖助，奖助体系完善、奖助力度大，全日制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奖学金覆盖面达到 100%。学校为在读研究生提供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及国家助学贷款等资助，并设立助研、助管、助教岗位。同时还以勤工助学岗位、临时困难补助、入学“绿色通道”等方式给予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一定额度的补助。除此之外，学位点还根据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设立面向教育实践的毕业论文选题特别资助项目，入选的选题资助 2000 元；出台竞赛获奖的配套奖励制度，对由全国各专业学位教指委、浙江省组织的各种竞赛的获奖者进行学校和学位点领域方向所在学院 1:1 配套奖励。

二、人才培养情况

（一）研究生思政教育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发挥师范院校育人优势，突出课程育德、文化润心、实践育人，构建具有教育学科特色的思政育人模式，推动思政教育贯通人才培养全过程，着力培养新时代“好老师”。

（1）德育研究引领课程思政建设。依托浙江师范大学田家炳德

育研究中心，围绕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新时代教师德育能力建设、课程思政建设等核心问题开展研究，召开全国“立德树人落实机制”优秀案例研讨会、新时代德育模式创新论坛，打通高校与基础教育“立德树人落实机制”的研究，强化教师课程思政意识和能力。本年度设立专项经费，继续推进学科负责人牵头、系党组织推动、教师全员参与的课程思政建设机制，形成“课程思政—专业思政—学科思政”圈层效应；为进一步强化教育硕士实践课程的德育功能，本年度新投入 40 余万元，设立融课程思政的教育见习、实习与研习课程改革专项，建设起课程思政内涵丰富、形式多样、思政融入自然的教育硕士实践课程体系；持续举办课程思政微课大赛、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系列活动，开展“重温四史，初心育人”主题教研等展示活动，不断优化师德养成课程体系，培养全校师范生专业素养与德育能力。

（2）教育公益实践厚植家国情怀。“智慧云”教育公益平台支教效益持续产生，在海南三沙市等 19 个边远地区建立在线教育基地，形成可推广、可复制的实践思政新模式。致力教育扶智，厚植家国情怀，21 年共计 289 名研究生响应国家“西部计划”，跨越 1500 公里扎根广西龙州接续支教。2021 年推行“全实践”育人，建成校外思政实践基地 50 余个；创建学前教育农村硕师驻园模式，与 30 余所幼儿园共建驻园模式培养共同体。

（3）落实责任把牢意识形态阵地。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发挥教工党支部和系务会作用，落实教材选用、课堂教学管理办法，重点把好教学、科研政治关。严格执行论坛、讲座、报告会等“一

会一报”制。注重以文化人、以文育人，构建以“一网两微”为核心的融媒体矩阵，落实高校意识形态工作。

（4）完善“三同”机制创新基层党建。坚持一切工作到支部，完善党建与业务工作同时谋划、同向发力、同步向前的“三同”机制。加强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完善支部参与学科重大事项决策机制，对教师引进、岗位聘任、职称评定、评优评先等作出思政鉴定。发挥党员教师工作室的岗位先锋作用，鼓励党员教师与青年教师、学生“认亲”“结对”，发挥其在思想引领、科研训练、人才培养、社会服务等方面的传帮带和示范作用。

（5）发挥学科优势赋能思政队伍。发挥教育、心理等学科优势，建强研究生导师、辅导员、班主任、学生骨干4支队伍，持续提升思政队伍的学术水平和专业能力。推行教授担任班主任，发挥导师在研究生思政教育中的首要责任人作用；开展辅导员实务论坛，建好辅导员工作室，建设“一专多能”辅导员队伍。

（6）积极推进活动润心工程。通过“我心目中的好老师评选”“十佳导师评选”“‘立德树人·以德育德’研究生征文大赛”、德育大讲堂等系列教师教育文化活动，让学生在“修师德、强师能、铸师魂、弘师爱、育名师”的文化传统中，耳濡目染、潜移默化。

2. 思政教育主要成效

本学科历来重视思政教育实效，培养了以“时代楷模”陈立群、长期支教四川理县的“全国脱贫攻坚先进个人”麻成广为代表的一大批优秀校友。全面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

打造课程育德、文化润心、实践育人三维联动思政教育体系，《中国教育报》以“把好未来教师师德培养的第一道关”为题对我校师德培养的做法进行了专题报道，《人民教育》《浙江教育报》以及浙江新闻等重要媒体 7 次报道我校“立德树人落实机制”的相关研究与做法，全国高校思政网等媒体报道，6 次登上“学习强国”。

（1）课程育德特色彰显。通过课程思政微课大赛、主题教研、“金课”建设（目前拥有国家级课程 7 门），获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省级教改项目 8 项，省教学成果特等奖 1 项、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8 项；形成“立德树人落实机制”优秀案例库，包含案例 1100 余个；着眼未来教师德育能力培养，承担教育部委托“教师德育能力发展机制与培养研究”课题，深入挖掘提炼各门课程的德育元素，实现“课课育人，师师育人”，毕业生“爱岗爱生、乐教善教”意识和能力显著增强。

（2）文化润心成效显著。持续 26 年举办师范技能节，举办丽泽故事汇 40 余期，承办 5 届省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等，引导树立“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职业理想，培育学生传道情怀、授业底蕴、解惑能力，“为师为范”文化浸润学生身心。本学位点依托学院一教师教育学院获省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建设单位；获浙江省高校思政微课大赛一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浙江省网络教育优秀作品大赛二等奖 1 项；浙江省辅导员工作案例大赛三等奖 1 项；浙江师范大学微团课大赛特等奖 3 项、一等奖 1 项；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1 人、全国优秀工会工作者 1 人。

（3）实践育人影响广泛。“智慧云”教育公益平台带动 1000 余

名师生投身教育公益，在全国建立 19 个在线教育基地，受惠师生 10000 余人。涌现出获评全国大学生年度人物、浙江省十佳大学生、浙江省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注重师范技能培养锻炼，在 2021 年举行的“田家炳杯”全日制教育硕士学位研究生教学技能大赛中获一等奖 12 名、二等奖 8 名、三等奖 11 名，位居全国前列；2021 年度获国家奖学金 7 人，省级优秀毕业生近 20 人。

（二）招生选拔

本学位点报名人数充足，2021 年教育硕士报名人数达到 4683 人，录取 667 人，其中推免生录取数为 72 人，报录比为 7:1。

（三）课程教学

持续加强课程建设、推动教学改革。2021 年新增省级优秀研究生课程《中小学英语教学研究》、一流课程《跨境电商保税进口虚拟仿真实验》，获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浙江地理》及省级课程思政教学研究项目《“田野”的体验式地理信息技术类课程思政：谱系、路径和模式》。2021 年在武汉大学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等出版研究生教材《地理信息科学实践应用教学案例》《现代语文教学方法案例分析》《幼儿园课程基础》《学前儿童科学教育活动指导》等 9 部，较好地支撑起研究生课程的教学需要。

大力打造优秀教学案例，较好地推动了研究生案例教学的改革实践。2021 年，本学位点有如“一个中学教师对课题观察研究的自我叙事”“科学本质怎么教？——“磁场”的科学本质教学案例”“如何深度学习一幅中国传世名画 ——以《富春山居图》的感悟性学习为例”“实

习情境中的教学道德困境及其抉择应对”等 9 个案例被评为浙江省优秀研究生教学案例。

认真总结教育教学改革经验，形成具有代表性的、可推广的优秀教学成果。2021 年，本学位点的教学成果“基于 RICH 理念的中学英语卓越教师培养模式 15 年探索与实践”获浙江省教学成果奖高等教育类特等奖，另有 11 项成果分获浙江省教学成果奖一等奖、二等奖。

（四）导师指导

为建设一支高质量的导师队伍，我们制定了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和业务水平等职业发展的一系列政策措施。一是加大对专任教师的培训力度，例如设立丽泽导师学校，定期对导师团队进行培训。二是鼓励教师参加国内的各种学术以及教学培训活动。三是开展各种形式的教研活动。四是鼓励专任教师参与课程与教材建设。通过设立实践性导向教材建设项目、构建优质课程资源、编写教材等手段帮助导师提升专业水平。

同时，通过一系列规范化文件的制订，确保学位点研究生导师具备招收硕士研究生的资格，且对硕士研究生具有实质性的有效指导。

1. 研究生导师招生资格审核

学位点依据以下标准对所有的研究生导师（包括当年遴选导师）进行导师资格审核：第一，近 3 年所指导的研究生因学位论文检测不通过而延期送审的、盲审没通过而延期答辩的、答辩没通过而延期毕业的累计达 2 人及以上，直接取消下一年度硕士生招生资格。第二，申请招收硕士生的导师，参与 1 项与所申请专业学位相关的横向

课题，且累计课题总经费达 2 万元。第三，近 3 年至少获得以下 1 项成果：（1）在一级期刊公开发表与中小学教学与实践相关的论文 1 篇及以上；或者在二级期刊公开发表与中小学教学与实践相关的论文（均不含会议论文）3 篇及以上。（2）出版一部较高水平的与中小学教学与实践相关的学术著作（含译著、教材，不少于 10 万字），且在二级期刊公开发表与中小学教学与实践相关的论文 1 篇及以上。（3）获 1 项厅级及以上与中小学教学与实践相关的教学科研成果奖（国家级无排名要求，省部级排名前三，厅级排名第一）。

近五年，通过硕士生导师招生资格审核的人数充分满足了本学位点的招生需求。

2. 导师业务水平提升

依据国家留学基金委、浙江省教育厅“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选派工作”的相关政策、浙江省高校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出国研修项目、浙江师范大学人事处对于出国留学的相关政策、分批选送优秀教师到国外知名高校访学，采取多种途径提升导师的业务水平。

3. 导师指导研究生的制度要求和执行情况

学位点在三个方面规定了研究生导师的职责，以确保导师对研究生的有效指导。

第一，重视研究生思想工作。包括以下方面：

（1）及时掌握研究生的思想动态。帮助研究生正确理解党的方针、政策，引导研究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积极开展道德、法纪教育。教育研究生自觉遵守国家法律、

学校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引导研究生树立正确的道德风尚，要求研究生严格遵守科研道德和学术规范，引导研究生树立严谨的治学观和团结协作的精神。

（3）主动关注研究生的身心健康和生活情况。帮助研究生解决思想、学习、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4）对研究生进行就业指导。引导研究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并为研究生就业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第二，积极参与研究生招生工作。具体包括以下方面：

（1）按照学校和学院的安排，参与研究生入学考试命题、评卷、复试、录取等工作，并严格遵守相关工作纪律和工作程序。

（2）积极招收研究生，努力完成学校或学院安排的招生任务。

第三，认真做好研究生培养工作。具体包括以下方面：

（1）积极参与本学科（专业）研究生培养方案的制订或修订工作，并根据培养方案的基本要求和因材施教的原则，指导研究生制定个人培养计划。

（2）定期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的执行情况，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督促研究生按计划完成学业。

（3）积极承担并认真完成研究生教学工作，积极参与研究生培养与教学改革，注重研究生独立研究能力、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的培养，注意充分发挥研究生的主观能动性。

（4）为研究生开设课程，并负责导师课程的教学和必修环节的考核，做好研究生中期考核工作。指导研究生阅读本学科（专业）研

究领域国内外文献资料，积极为研究生参加学术会议、发表科研成果创造条件。

（5）注意发现和培养优秀人才，积极评价和推荐优秀研究生论文和科研成果。对因思想政治、道德品行、组织纪律、学业成绩、科研能力等方面存在问题而不适宜继续培养的研究生，应及时向所在学院和研究生学院提出终止培养的建议。

（6）必须投入足够的时间与精力来指导研究生。一般每月指导不少于 4 次；兼职导师不少于 2 次。

（7）应有充足的科研经费用于指导研究生完成学业。积极为研究生提供“助研”岗位，以资助研究生顺利完成学业。

（8）全面负责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指导研究生制订出切实可行的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审查选题和开题报告，检查论文进展情况，协助进行学位论文中期考核，负责论文审定，提出是否同意评阅和答辩的意见，并协助学院做好学位论文评阅和答辩工作。

（9）对研究生在学期间公开发表或交流的学术论文、学术报告等科研成果负有保密和学术规范审查等责任。研究生署名“浙江师范大学”的科研成果必须经导师审核同意后才能发表；导师须尊重研究生的合法权益（如专利申请、论文发表等科研成果的归属与署名等），正确处理完成科研任务与研究生全面培养之间的关系。

硕士生导师每 3 年进行 1 次考核（其中，临近退休年龄，不能完整指导一届研究生的导师不列入考核），考核结果分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级。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具体负责硕士生导师的考核，考

核结果报研究生学院备案，由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

考核主要依据硕士生导师履行工作职责的情况，重点考核导师在研究生教学、培养等方面的成效。有以下情形之一者，撤销其导师资格：

（1）在课堂或其他培养研究生的公共场合公开攻击、肆意歪曲国家宪法、党的基本路线和四项基本原则；暗示或教唆研究生从事国家禁止的政治性活动或与研究生身份不符的活动，且造成不良影响者。

（2）违反国家法律规定而受到刑事处分者。

（3）违反师德规范和学术道德规范，造成恶劣影响者。

（4）对所指导的研究生在学期间发生严重违法乱纪等事件负有重要责任者。

（5）在研究生招生、考试、科研、学位论文答辩等工作中徇私舞弊，情节恶劣、造成不良影响者。

（6）所指导的研究生在科研中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学术不端行为，或学位论文存在严重抄袭现象，导师失察并造成不良影响者。

（7）所指导的学位论文累计 2 篇在全省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中不合格者。

（8）与所在研究生专业指导组或学术梯队严重不团结，妨碍学位点建设或研究生培养者。

（9）考核结果为不合格者。

根据上述制度对导师进行考核，有效地保障了导师工作质量。

（五）实践教学

长期以来，学校积极推进“研学用”相结合的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模式，得到了全国教育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和兄弟高校的高度评价，在专业学位水平评估中获 A-水平。相关改革曾获浙江省教学成果奖、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学成果奖等一、二等奖四项。培养的学生扎根教育一线，为基础教育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据浙江省教育评估院调查，我校毕业的教育硕士离职率显著低于全省平均水平，用人单位对他们工作的总体满意度显著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2021 年，面对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规模变大、生源结构复杂的挑战，学校出台了新的教育硕士培养与管理规程，初步形成了以教育专业学位中心为统筹，多领域、多平台、多学院协同的管理模式与育人机制，进一步优化了实践导向的教育硕士培养模式。

1. 完善教育硕士实践教学机制与制度

根据教育硕士培养目标，以高尚的师德情怀养成和高水平的教育实践能力培养为基本导向，对教育硕士实践教学机制及相关制度进行全面完善。

首先，构建“一中心-多领域-四平台”实践教学协同育人机制。即以教育专业学位中心为统筹，以各领域方向及所在学院为落实主体，依托浙江省基础教育研究中心、浙江省 2011 协同创新中心（卓越教师培养）、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教师教育实训中心）、教育硕士联合培养基地四平台开展协同育人，实现教育硕士在教育现场了解教育现实，在理论引领与真实案例启发下学习教育教学，在教育行动中

研究问题、践行理念、发展能力。

其次，完善理论实践双导师指导制度。为强化学生教育实践与研究能力，促进理论导师与实践导师协同育人的目的，构建融教育实践和研究实践于一体的教育实践课题征集与研究机制，并在杭州市拱墅区试点，成效明显。即，先面向基础教育一线征集教育实践问题；然后经相关领域理论导师论证，确立值得研究的问题；再选派教育硕士赴教育现场开展教育实践及有针对性的行动研究。此外，为增进理论与实践对话，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之未来教育家名师名校长系列讲座”“特级教师大讲堂”“基础教育名师论坛”等活动，让实践导师走进大学；通过选派理论导师担任实践基地驻点专家，使理论导师更深入地走进实践现场。职业技术教育等领域还在此基础上，根据人才培养要求试点开展了包含校内导师、职业院校导师、企业导师的“三导师制”指导模式。

再次，完善教育实践制度、方案与细则，明确经费保障。为更规范地开展实践教学，在人才培养方案中明确规定微格教学、教育见习、教育实习及教育研习等实践课程学分及实施时间，修订出台《教育硕士见习工作规定》《教育硕士实习方案》等文件，对教育实践关键环节的实施细则进行规定，明确各项实践活动的质量标准。此外，在经费上确保每生不少于 2000 元用于教育见习、教育实习等实践活动。

2. 推进教育硕士实践课程建设与教学改革

首先，打造“三习一训一赛”教师教育实践教学体系。明确教育见习以基础教育实践感悟与自身画像定位为目标，采取研一分散见习

和远程见习、研二集中见习相结合的方式。微格实训以技能训练为目标，采取研一小组集训与一对一指导的方式。教育实习以德育能力养成、教学能力提升、教育行动研究实施等为目标，采取研二下学期集中实习半年的方式。教育研习以教育研究能力提升、优秀案例开发为目标，采取实习结束后集中研习的方式。教学竞赛以技能展示、教学创新为目标，集中在教师教育实践月加以实施。通过这种“实践—反思—再实践—再反思”的设计理念，实现“行中思、思中行”的统一，促进教育硕士成为富有主体精神、社会责任感和个性特色行为能力的人。

其次，实践教学强调统一组织、标准化实施，在学习方式上倡导参与式学习。2021 年组织 400 余位全日制教育硕士分 12 个组到实践基地进行为期一个月的集中见习，投入经费 20 余万元，完成过程性成果 2000 余份，导师过程性指导记录近 3000 条，展示见习小组过程性记录与感悟的美篇 300 余篇。另外，倡导情境参与的工作坊，以“小组交互、心理剧扮演、案例研讨和听课评课说课”为根本途径，以“问题与情境呈现，组内分享与交流，组间分享与交流，整合与内化”为四阶段过程，有效促进教育硕士教学思维能力的发展，系统提高其学、思、研、行的实践能力和教师素养。

再次，升级智能化实践教学环境。前期已增设数字化教学研究实验室、教学观摩室与教学分析室，中小学课堂视频会议接入观摩室与分析室，为开展远程见习与教学研究提供支持。

3. 引进集过程评价、智能管理于一体的智慧教育平台

在原先微格教学实训网络平台基础上，于 2020 年引进“浙师智慧教育平台”，使其成为教育硕士实践教学的工作平台、管理平台和评价平台，也成为师生反思实践的研究平台，实现教育实践历程的数字化留痕、实践成果的可视化呈现、教学能力的综合性评估。两年来，累计近 1000 名教育硕士借助该平台开展教育实践，形成过程性数据和评价记录上万条，支撑起教育硕士实践全过程，并为实践教学的反思改进提供了依据。

4. 加强实践教学基地与优质教学资源建设

近年来，从浙江省教师发展学校、浙江师范大学合作办学学校中遴选了 50 余所优质中小学、幼儿园，打造教育硕士联合培养基地，为教育硕士提供了优质的教育实践基地和研究基地。目前已建成“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2 个，省级示范基地 3 个。

同时，以实践为导向，通过校级教学案例评选与培育、校级教育硕士课程建设与教学改革项目等，积极推动优秀课程资源建设。目前已有 17 个案例入库中国专业学位案例中心，14 个获省级优秀案例。此外，推进面向省域实施教育硕士精品资源共享课体系建设工程，已建设 6 个学科 8 位特级教师典型教学案例库，出版《教育科学研究方法》等教育硕士学习丛书 10 本、《小学数学案例教学论》等学科案例教学精品丛书 6 本、《教育硕士实践教学指导》丛书 3 本。

（六）学术交流

受疫情影响，本年度研究生赴境外交流人数仍然较少，但鼓励学

生参加国内重要会议，并作学术报告。2021 年学生参加浙江省地理学会 2021 年学术年会、第九届“当代中国新话语”国际学术研讨会、第五届全国英语专业及大学英语课堂教学高端论坛等会议人数达到 200 余人次，报分会场报告 19 人次。

（七）论文质量

研究生论文质量是学科重点关注的问题。从研究生论文选题，到开题报告，中期检查，预答辩等环节严格把关，全程监控，使每一篇送审的论文都经过层层把关。同时，积极吸收外审专家意见，督促其修改完善，促使每一篇最终完成的论文都达到其最高水平。

1. 论文检测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的论文由学校学位办统一组织实施，采用中国知网“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系统”，通过检测后的论文方可送审。近五年本学位点学位论文一次检测通过率达 96%以上，二次检测后通过率达到 99.8%。

2. 论文评审

本学科对研究生学位论文进行校外同行专家网络“双盲”评阅。所有研究生学位论文均实行“双盲”评审，由校外本学科专业领域的 3 位专家评审。近 5 年本学位点论文“双盲”评审通过率为 98%以上。

3. 优秀论文

本学科严格参照学校优秀论文评选办法，推荐优秀硕士论文。2021 年获得校级优秀论文 24 篇。

4. 论文抽检

学校对学位论文的抽查（检）分答辩前抽查和学位授予后抽检。答辩前抽查在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前进行，全日制研究生学位论文的抽查比例为申请答辩人数的 10%，由学校组织“双盲”评审。学位授予后抽检旨在检验、评估学位论文质量。

（八）质量保证

培养过程监控：着力完善研究生学业预警、中期考核、课堂教学督察、教学巡查、课堂教学测评、导师测评等机制，加强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完善研究生培养质量监控体系，建立以教学督导为主、研究生评教为辅的研究生课程教学评价监督机制，对研究生教学活动全过程和教学效果进行监督。

学位管理规定：学校出台《浙江师范大学学位授予实施办法》、《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检测暂行办法》、《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查（检）管理办法》等，规范研究生学位授予过程，提高广大师生的质量意识和学术规范意识，切实提升我校研究生培养质量，确保学位授予质量。

导师队伍建设：学校加强实践教学指导教师队伍建设，先后聘请多名教育实践指导教师，出台《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明确导师的权利与责任，将导师资格遴选和招生资格审查分开，建立健全导师招生资格审核和考核管理制度。

（九）学风建设

本学科严格贯彻《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和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的有关精神，参照学校研究生道德规范管

管理条例，每学年定期为研究生开展学术道德和规范教育。首先，在研究生入学教育中进行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要求学生认真学习在《研究生手册》中包含的《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学术道德规范管理条例》，从入学伊始就让研究生清楚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在研究生整个发展过程中的重要性。其次，在对研究生的常规管理中也加强对研究生的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平时导师在组会上不定期对自己的研究生进行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第三，在研究生的开题、复制比检测、答辩等环节中，也都非常重视进行渗透式的教育和严格把关，因而使得我校教育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学风很好，学风建设效果显著。

另外，学校还制定相关政策明确规定对研究生学术不端行为的处理情况，《浙江师范大学学生违纪处分规定》中的第二十六条对学生学术不端行为的处理情况作出了明确规定。学位点根据该规定严格实施。

（十）管理服务

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学院和教师教育学院、教育专业学位中心以及各领域方向都非常重视研究生的权益保障。凡是在册研究生均享受学校图书馆和教育教学实践基地的一切资源，享受教师指导、专家讲座、校内外学术交流等的学习权益，享受奖学金、科研成果奖、困难补贴、劳务补贴等权益。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学院和教师教育学院、教育专业学位中心对于学术交流、科研成果奖励、奖学金与助学金的评选、学位申请甚至申请提前毕业等都有文件制度明确规定，以保障

研究生的合法权益。如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学院先后颁布《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学术交流办法》《浙江师范大学学位授予实施办法》《浙江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提前毕业进行学位论文答辩的有关规定》《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科研成果奖励办法》《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奖助体系实施办法》《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荣誉称号评选办法》《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管理办法》《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临时困难补贴实施办法》等一系列文件，以保障研究生的合法权益。

（十一）就业发展

2021 年，本学位点共计毕业硕士 388 人，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 362 人，自主创业等 26 人，就业率为 93.3%。在签约单位中，以中初等教育单位为主，达到 88.3%，符合本学位点的培养定位。其中就业单位人数较多的包括萧山区教育局（12 人）、义乌市教育局（6 人）、金华市南苑初级中学（4 人）等。

三、社会服务情况

（一）科技进步

服务浙江省新课改，推进浙江基础教育发展。我们以课程改革区域推进、学校课程顶层设计为抓手，明确办学理念、育人目标、课程结构等各个要素之间的关系，提炼了凝练符合学校特色各要素的方法，与基地校在实践探索中形成适应不同类型学校的学科课程实施方案，引领学校课程改革，为浙江省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和高考改革提供决策

咨询，发挥了智库作用。

借助教育硕士联合培养、联合研究的契机，与实践基地学校协同开展基础教育改革研究，与浙师大附属笕桥实验学校联合研究的成果“内生课堂：初中育人质量提升路径探索”获浙江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特等奖，与浙师大附小联合研究的成果“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的“学科+”全育模式探索”获浙江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

因应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对教师提出的新要求，中心牵头单位浙江师范大学入选教育部卓越教师试点单位，率先探索高层次、复合型教师人才培养模式，成为全国首批4个高素质复合型硕士层次教师培养试点之一，为国家复合型的高素质教师培养提供经验。

（二）文化建设

学科教学论教师开展合作办学，推动中小学发展。学校充分发挥学科教学论教师的专业优势，积极推进校地合作办学，建构“大学-中小学”校校、“大学-政府”校县的合作共同体，建立附属学校、实验学校50余所，覆盖学前到高中各级各类学校，建立各种层面与类型的基础教育研究协同创新中心，充分利用其丰富的课堂教学资源、典型教学案例资源、一线优秀教师资源等，帮助中小学设立名师工作室，打造学校特色品牌，实现科学化优质化办学，有力地推动了中小学高品质发展。

四、学位点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教育硕士优秀案例、实践成果比例还有待提升。

（二）生源质量尚需提高。从报考我校专业学位研究生的生源质量来看，优秀学生所占比例偏低，需要进一步提高优秀生源报考比率。

（三）示范性实践基地建设有待加强。学位点与各基地缺少联系和紧密的合作，理论导师与实践导师融通有待进一步密切。

（四）研究生参与国内外学术交流比率有待提高，这对于开拓研究生的学术视野不利。

五、改进措施

第一，努力提升生源质量、分类考核分层教学。一方面要加大招生宣传力度，让更多学校了解我校各学科专业的特色和亮点，吸引更多、更优秀的高水平学校的考生报考我校。另一方面，根据师范/非师范、本学科/跨学科等不同类型学生在理论课程、实践环节等分类施教。对不同来源的学生开展因材施教，同时实施考核制。不同类型的学生接受分类培养后，每个模块考核通过才能毕业，否则必须相应知识与技能的训练，直至达标为止。最后，提高在校生培养质量，教考并举，鼓励在校生积极参加师范技能比赛等省部级、国家级高水平活动，来扩大影响力。

第二，进一步强化课程内容更新速度，加快优秀案例库建设。依托基础教育研究中心等平台，拓宽高校与基础教育交流沟通渠道，使基础教育改革的新要求、新趋势在教育硕士课程建设中得到及时体现。鼓励教师开发优秀的教学案例，并给予政策支持，加快推动案例教学。

第三，进一步加强联合培养示范基地建设，完善高校教师与基地学校教师双向交流机制。加大已有的 2 所教指委的联合培养示范基地

校和 3 所省研究生培养培养示范基地校的建设工作，做好校级实践基地建设并努力争创省级和教指委示范基地。完善实践基地建设“实践基地助力高校教育硕士实践能力，高校专家助力基地学校发展”双赢机制，不断完善“高校教师赴教学一线挂职锻炼，基地学校教师参与高校教师领衔的课题研究”的双向交流机制。

第四，激励学生参加国际国内交流。依托学位点教学运行经费、研究生培养经费设立学术交流项目，以项目为依托，通过竞争选拔和经费资助方式选取研究生参加国际学术交流，同时，将参加国际学术交流情况作为评比奖学金和三好学生等荣誉称号的重要指标，激励学生主动参与国内外学术交流，争取在国内外学术交流比例上有所突破。